

14.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越野车（SUV）、锐界 L2.0T 四驱七座时尚型（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鸳鸯镇长福西路 1 号（生产厂址）。越野车（SUV）、锐界 L2.0T 四驱七座时尚型（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³。越野车（SUV）、锐界 L2.0T 四驱七座时尚型（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 / （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轿车、蒙迪欧 2.0T 混动运动版（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鸳鸯镇长福西路 1 号（生产厂址）。轿车、蒙迪欧 2.0T 混动运动版（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轿车、蒙迪欧 2.0T 混动运动版（产品名称 2）的 / （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轿车、蒙迪欧 2.0T 混动运动版（产品名称 2）的 / （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警用巡逻车、蒙迪欧 2.0T 至尊型（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重庆市北部新区鸳鸯镇长福西路 1 号（生产厂址）。警用巡逻车、蒙迪欧 2.0T 至尊型（产品名称 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规定比例）。警用巡逻车、蒙